

新乡引入科技手段精准治霾

同时,市委成立“三人领导小组”,建立三级督导体系

◆本报记者张杰 刘俊超

河南省新乡市大气治理的日子并不好过。

2015年,新乡市颗粒物浓度不降反升,PM₁₀和PM_{2.5}浓度同比分别上升16.2%和16.0%,成为河南省大气污染最重的城市之一。

为改变局面,新乡开始寻找更有效的治霾之道。2016年10月,新乡市启动网格化监测,逐渐转向精准化治污,大气污染防治开始发生变化。

“为了提高治霾技术含量,保证网格化监测会商结果落到实处,新乡建立了多层次督导组、三个微信群以及责任制度,实现领导到位、齐抓共管、多部门联动局面。”新乡市委副书记马义中。

建设97个网格化监测站点,覆盖重点污染源

科学布点,精准锁定污染源

新乡市作为一个豫北工业重镇,煤电、煤化工、化肥、医药中间体等企业相对较多,污染负荷较重,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举步维艰。多年来,由于缺乏科技支撑,大气污染防治缺乏针对性。在重污染天气情况下,不知道哪种措施更有效,导致很多时候“眉毛胡子一把抓”。

为提高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技术含量,新乡市环保局按照市政府的安排部署,经过遴选、甄别和考察,选定河北先河正检测有限公司专家团队提供的网格化监控及环境分析与研判服务。

新乡市与先河公司合作,第一期安装建设97个网格化监测站点,市区以两公里为标准网格间隔建设监测点32个,覆盖机动车尾气、重点污染企业、城区扬尘污染、城中燃煤无组织排放区域等重点污染源。城区外监控区域覆盖辉县市、卫辉市、获嘉县、新乡县等重点县区污染网格,结合新乡区域各个国控、省控空气站点数据,形成较为系统、完善的在线监控系统。

网格化监控系统自2016年10月开始运行,起到了“消息树”、“作战指挥部”的作用,为大气污染防治提供了科学决策的支撑平台。新乡的治霾模式开始由粗放式向科学化、精细化、精准化转变。

网格化专家团队还根据网格化平台数据及实地排查情况,科学研判污染变化趋势,准确评估减排效果,并提出短期、中长期针对性管控建议。

“比如,针对新乡市二氧化硫



重污染应对过程中,新乡召集全市有关部门、各区县召开大气污染防治研判会议。此外,新乡市每天定时召开全市、各区县视频会议,剖析问题,部署下一步工作。

排放量长期较高这一问题,先河公司组织技术力量对环线及主干道进行排查及实地监测,找出二氧化硫超标的主要原因,提出单双号限行、大货车限行等具体防治措施。”新乡市环保局局长胡建森说。

高新区在新乡市的空气质量排名中,长期处于倒数第一、二名的状态。河北先河专家团队根据设置在这个区域的网格化点数据情况,结合附近空气监测站数据和风速风向等气象情况,实地排查。最终锁定辖区内中、小污染企业,包括印刷、塑料加工、保鲜膜生产、喷漆喷塑等。开展有针对性的治理后,高新区空气质量明显改善,排名进入中游水平。

一天一会商、一天一研判、一天一安排

专项研判确定精细治理方案

新乡市在打响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以来,建立了大气环境质量“一天一会商、一天一研判、一天一安排”的会商研判机制,每天召开会商研判会议,对气象条件进行会商,对空气质量进行研判,对管控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评估,对污染防治工作进行安排。在研判会上,先河公司专家还会通过对网格化监控系统的数据进行分析,找准问题症结,提出解决方案。

12月13日,记者旁听了一场新乡市大气污染防治研判会。

研判会上,专家预测:“结合网格化监测数据判断,昨日新乡市AQI为173中度污染。今天夜间加重,空气质量前半夜轻度

污染到中度污染,后半夜凌晨4点~8点达到峰值,将达重度污染。本轮污染特点,持续南风2~3级,湿度70%~80%,输送会比较明显。”

针对以上情况专家特别建议:近日污染天峰时段燃煤特征明显,同时生物质燃烧增长明显,需全面严查严控散煤燃烧,加强对环线及市区角落的垃圾、劈柴、落叶、秸秆燃烧的管控,严防恶意纵火。

针对污染数据分析,扬尘夜间占14%,比白天多5%~6%,说明入夜后仍有开工或渣土运输。建议组织严查,并且扩大巡查范围,尤其是环线夜间的渣土运土卸土车等;其次,加强环线及城区主次干道扬尘管控,城区各扬尘工地落实污染防治要求措施;由于PM_{2.5}与PM₁₀的比值偏低,加强雾炮作业、洒水车、吸扫车作业。

通过在线监控平台,应急日整体保持达标,但平均减排仅10%左右,部分企业未达到15%的减排目标,甚至还有不降反升的情况,需对管控企业继续执行停限产措施,严禁企业无组织、无秩序私自开工;建议加强对涉气企业的排查力度,加强督查,杜绝高硫分劣质煤炭的散烧利用,从源头减少SO₂排放,进而减少二次污染物的转化,严控燃煤质量,推进煤改气、煤改电,推进清洁能源工作;加强对供热公司、燃煤企业高架源的监管,达到最低排放标准。

机动车早中晚三个高峰期,晚高峰污染指数影响最大,占比到35%,建议交警提早疏导,工程车辆高峰期时段禁行。

研判会上交办的任务,各相

关部门必须认真完成。新乡市紧紧抓住各县(市、区)和市直部门一把手这个关键,以环境质量和任务交办落实这两个硬指标来进行考核,每周评出上中下,针对县、区主管环保局长,一次排名后两位的进行约谈、两次进行诫勉谈话、三次停职、四次免职,收效非常明显,压力迅速传导到位。

建立三个微信群,部门联动亮出组合拳

专门督导落实各项措施

为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组织领导,新乡市委决定由市委副书记阮金泉、纪委书记杨慧中、市政府副市长马义中成立“三人领导小组”,共同负责全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市领导带头,多部门开始协同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环保、城建、交通、城管等多部门联合进行综合防控。

为了保障会商决策落实到监管,新乡市建立了3个微信群,分别是攻坚指挥群、大气污染防治督查群、网格化监测管理群。

攻坚指挥群由“三人领导小组”及相关区域、相关部门的负责人组成,市领导、网格化组直接下达任务,相关负责人汇报结果。

大气污染防治督查群由9个督查小组及相关部门负责人、相关执行人员组成,对于任务完成情况进行督查,并对执行情况进行抽查。

网格化监测管理群由先河相关专家、网格长、点位负责人及相关部门的领导组成,针对网格化的实时污染数据,进行污染点位跟踪,发布重污染天气预警、防护措施,并将各部门对于措施执行情况实时反馈。



新乡市各区每天检查道路清洁执行情况,实施以克论净。 资料图片

为了将措施进一步执行到位,新乡建立了三级督导体系。在市委、市政府层面,由市纪委、市委组织部、市委督查室和市政府办督查室牵头,抽调市直36个单位54名人员组成9个督导组,对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中存在制度不健全、措施不得力、整改不落实、任务未完成等问题的责任单位、责任人进行重点督查,每天通报督查情况,指出存在的问题,督促整改落实。

新乡市级层面上,市直各部门组成督导组,对本行业、本系统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各项措施落实情况实行垂直督导。县级层面上,各县(市、区)党委、政府成立督导组,对辖区内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进行全面督查。全市共成立64个市级督导组、71个县级督导组,共有550人参加督查。这500多人每天深入到基层一线,由先河公司根据网格化监测网络数据分析结果,指出督查的重点区域和重点内容,确保“条块结合、齐抓共管”的大气污染防治体系得到有效落实。

进入冬季以来,新乡根据网格化监测研判,全市停产734家涉气企业,限产31家涉气企业。自2016年11月19日0时至2016年12月31日24时,实行单双号限行。为减少人民群众在限行期间的出行困难,市政府投入1500万元,公交车免费乘坐,响应措施力度空前。

截至2016年12月28日,新乡市优良天数,PM_{2.5}平均浓度、PM₁₀平均浓度三项省定指标都没有完成。但是,统计数据显示,与2015年相比,2016年新乡市PM_{2.5}年累计浓度下降9.68%,PM₁₀年累计浓度下降8.86%,扭转了颗粒物浓度不降反升的局面。

气象万千

泰安月底前完成劣质散煤替代

摸底调查集中整治,接受社会监督

本报见习记者桑志朋泰安报道 山东省泰安市日前制定《泰安市城市市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散煤专项治理工作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决定在市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开展散煤专项治理,2017年1月底前完成劣质散煤替代。

据了解,本次专项治理的范围包括泰安市政府规定的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尚未实行集中供热、群众采用燃煤取暖的所有社区。泰安市对全市散煤使用状况进行了摸底调查,并开展集中整治行动。

《方案》指出,禁燃区内全面开展散煤治理,取缔禁燃区内散煤加工、销售点;加强对禁燃区外销售点的监管,强化煤质检测,坚决杜绝不符合标准煤炭销售行为;建立完善清洁煤配送体系,对采用燃煤取暖居民用户,强制性推广使用节能环保和清洁高效燃烧炉具。

《方案》明确,治理范围内散煤经销摊点全面取缔,引导企业销售清洁煤或停业、转行,严禁禁燃区内销售、使用劣质散煤。

对于已经购买和正在燃用劣质散煤的单位和居民,按照等量替代的原则由所在地区政府、管委会提供优质清洁煤进行置换;对需要更换高效燃烧炉具的,所在地区政府、管委会要制定奖补政策,推动用户及时更换。

为保障专项治理顺利进行,《方案》要求,按照职责分工,市环保局、市质监局等部门分别向社会公布举报电话,对散煤燃烧污染、散煤运输销售、洁净型煤质量等方面的社会监督主动受理。

泰山区政府、岱岳区政府等作为散煤治理和清洁推广工作的责任主体,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切实可行的推进方案和配套措施。

扬州24小时记录油烟排放浓度

首批餐饮企业安装油烟在线监测系统

本报通讯员姚建 见习记者李苑扬州报道 江苏省扬州市环保局近日启动了油烟在线监测项目,首批20家餐饮企业将安装在线监测系统,24小时记录油烟排放浓度。

据扬州市环保局大气处处长方智勇介绍,这一系统包括两个监控探头和一套无线数据发射设备,油烟通过时,传感器可以测出油烟的浓度等信息,再通过远程监控传输到环保局监测平台。

如果油烟排放超标,系统会立刻报警,环保部门将进行

查处,利用这套系统,可以提高对油烟排放的监管效率,降低执法成本。

此外,油烟净化装置如果正常运行,油烟中90%左右的颗粒物都会被过滤,对环境造成的污染较少。

但如果企业忽视了设备维护,导致静电式油烟分离装置超过3个月时间不清洗,基本就无法发挥正常功效,会出现油烟直接排放到空气中的情况,造成环境污染。因此,安装油烟在线自动监控系统还能有效防止餐饮企业“偷懒”。

岳阳完成69个“蓝天工程”项目

空气质量整体趋好,但任务仍然艰巨

本报记者刘立平 通讯员文萍 方强岳阳报道 记者近日从湖南省岳阳市2016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新闻发布会上了解到,2016年,岳阳市环境空气质量整体情况趋好。

2016年1~11月,岳阳市空气质量优良率为80.4%,同比提高4.5个百分点。城区环境空气二氧化硫、二氧化氮达标形势较好,颗粒物PM₁₀和PM_{2.5}日均浓度达标率有大幅提高。

岳阳市环保局相关负责人表示,由于岳阳地处北方污染源南下通道,加上本土工业污染负荷较重、城市综合污染叠加、能力建设不足等因素,冬季空气质量改善压力仍然巨大。

2016年,岳阳实施的“蓝天工程”已完成燃煤锅炉改造、工业排放治理等各类大气污染防治项目69个,淘汰

黄标车8000辆。实施砖瓦行业、餐饮油烟、加油站油气回收三大专项整治,共检查整治砖厂31家、餐饮油烟企业75家,治理挥发性有机废气100家。

“环境空气质量有所改善,但与市民期望还有较大差距。”岳阳市环保局相关负责人说。在雾霾高发期,岳阳市将进一步扩大城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严格落实围挡作业、施工道路硬化、渣土封闭运输、及时洒水降尘等措施;加快淘汰黄标车,加大垃圾、秸秆、烟花、鞭炮禁燃禁放力度;推进城市建成区餐饮行业油烟污染治理;倡导市民培养绿色生活方式,参与大气污染防治。

同时,将定期通报环境信息和环境质量状况,曝光违法排污行为,增强企业环保社会责任意识。

塞罕坝林场造林碳汇项目获批

成为最大自愿减排碳汇项目

本报记者张铭贤 通讯员李永东石家庄报道 河北省塞罕坝机械林场造林碳汇项目第一批国家核证减排量近日获国家发改委签发,成为华北地区首个在国家发改委注册成功并获签发的林业碳汇项目,也是迄今为止全国林业系统碳减排量最大的自愿减排碳汇项目。

目前塞罕坝林场造林碳汇项目产生的减排量已具备了在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上市的条件,同时,塞罕坝林场森林经营碳汇项目第一批核证减排量也有望在年底获得签发。根据

碳市场行情和价格走势保守估计,计入期内两个项目产生的总减排量可实现销售收入超亿元。

塞罕坝造林碳汇和森林经营碳汇两个项目的成功开发,是塞罕坝林场响应绿色低碳发展、积极开展碳汇项目的成果,是林场作为履行《联合国森林文书》示范单位和开展森林可持续经营的具体举措,是通过市场化机制实现森林生态效益价值补偿的一种重要途径。碳汇项目的实施将为推进区域生态文明建设、推动国有林场转型发展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浙江首次为制药企业划定“底线”

出台化学合成类制药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从严控制VOCs排放

◆本报通讯员王雯 记者晏利扬

浙江省近日颁布实施《化学合成类制药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以下简称《标准》),这是我国首个针对化学合成类制药设定的大气污染物排放地方标准。

严峻形势呼唤出台行业标准

据浙江省环境监测中心2016年1月~10月城市空气质量监测分析,浙江省11个设区市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平均为83.5%,同比上升5.2%。但在大气环境总体好转,其他各项大气污染物平均浓度都纷纷下降的同时,臭氧浓度却居高不下。全省各地污染天次中,以臭氧为首要污染物的天次最多,占超标总天次的56%。全省有16个设区城市出现超标天次,1~10月全省设区市区臭氧平均超标率达9.4%。

“浙江省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面临的形势十分严峻,尤其是臭氧指标在部分区域和时段不降反

增。”浙江省环保厅副厅长卢春中表示,大气污染物中的VOCs将源头指向化学药品原料药生产企业。

浙江省是重要的原料药生产基地之一,原料药在全省医药工业约占一半比重。根据最新的数据,浙江省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VOCs排放量为3.868万吨,位居全省工业源第七位,占全省工业源总量的4.6%。

“《标准》从造成大气环境污染的主要污染物VOCs整治入手,将对浙江省制药企业集聚区环境空气质量改善、制药企业恶臭扰民和VOCs等污染物减排产生积极影响。”浙江省环保厅科技与合作处处长张福建认为,《标准》既相当于一部技术法规,又为制药企业大气污染防治划定了一条不可逾越的环保“底线”。

企业不达标将面临停产

据了解,《标准》采用了分类分质控制,基本覆盖了化学药品原料药企业涉及VOCs污染物的典型种类,并进行了细致的划分。

“2015年,省环保厅、省环科院对全省约170家化学药品原料药企业开展VOCs调研普查,统计出300余种VOCs物质。”据参与《标准》制订的浙江省环科院政策与标准研究所徐志荣博士介绍,VOCs物质依照“严重影响人体健康的高毒害物质”和“影响人体健康的中毒害物质”标准,被分为A、B、C三类,A类物质列举了16种,B类物质列举了33种。企业可根据使用的原辅料、生产工艺过程、生产产品等情况,从《标准》中筛选需要控制的挥发性有机物及排放浓度限值。

《标准》中对排放限值有严格要求。在一般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除二恶英类跟国家标准持平外,其余均严于国家《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例如,苯的排放限值为1微克/立方米,远严于国家12微克/立方米的标准。除此以外,《标准》还设定了一份更加严格的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其中大部分污染物的排放标准为普通排放限值的2/3或一半。徐志荣介绍,虽然特别排

放限值执行范围的主动权交由地方政府,但如果这个地方大气污染防治无法达到国家考核标准,省环保厅仍会联合相关部门强制执行特别排放限值标准。

随着医药行业环保工艺的升级,许多原料药企业VOCs处理技术已由传统的活性炭吸附、水喷淋、等离子氧化手段向焚烧改进。针对焚烧技术推广过程中可能存在的稀释排放问题,《标准》还设置了基准含氧量的要求,确保废气充分燃烧。

按照《标准》要求,新建项目已于2016年10月1日起执行,现有企业将在2018年10月1日前执行。届时,不达标企业将面临限产、停产整治等措施,直至企业达标排放。

突破末端治理倒逼产业转型升级

《标准》出台,企业能够做到吗?

为了确保《标准》的适用性,浙江省环保厅、省环科院自2012年始,广泛调研并征求全省各县

(市、区)环保局和化学合成类制药企业的意见。随着浙江省政府对大气污染防治VOCs治理的重视和推进,已经有越来越多的企业从最初反映标准设定过于严格,到自觉达标排放。

然而,规范和指导企业治污行为,只是《标准》的表面之义。对化学合成类制药行业发展产生引导性作用,才是《标准》的最终目标。

由于处在产业链的最初级,大多数情况下,原料药出口只能获取微薄的利润。但是,生产原料药所产生的环境污染大大超过生产中间体、制剂和成品药。单一的产品结构和较弱的抗风险能力,一直是制药行业瓶颈所在。

“环保末端治理是被动治理,企业往往在投入大量环保改造成本后,还是难以避免关停的后果。因此,要达到排放标准,更重要的是调整产业结构。”张福建认为,地方政府进行产业扶持的同时,企业也应当从达标成本、产品竞争力等方面对自身进行评估。如果勉强达标却失去市场竞争力,还是需要适时从技术革新、高端市场开发等方面,实现原料药到制剂的转型,在自主研发和自有品牌上打开新的局面。

“《标准》实施后,必将对落后生产工艺及高污染企业形成淘汰压力,推动化学合成类制药行业的产业转型升级,达到污染物排放的减量和产产值增效的双赢。”张福建表示。